晋中市高新技术企业试行“动态星级管理、分类差异奖补”实施方案

（征求意见稿）

为进一步提升全市高新技术企业的创新能力，提高企业市场竞争力，决定在全市高新技术企业中试行开展“动态星级管理、分类差异奖补”，特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和总体目标

指导思想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，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坚持科技是第一生产力、人才是第一支撑、创新是第一动力，深入实施创新驱动战略，

通过星级管理、差异奖补，不断激发高新技术企业创新潜力，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，充分发挥高新技术企业在产业结构优化中的引导带动作用，进一步增强高新技术企业以自主研发为核心的综合创新能力，全面提升高新技术企业的品质，促进高新技术产业升级发展。

总体目标：力争用2—3年时间，推动全市高新技术企业规范运行、升级上档，促进全市科技型企业整体水平提升，引导高新技术企业挺进中高端产业赛道，进而培育一批瞪羚企业、牛羚企业、隐形冠军，争取造就独角兽企业。

二、实施路径

（一）突出创新。科学确定分类标准，将创新能力指标放在突出位置，核心是技术创新、产品创新、工艺创新，以及管理创新。

（二）注重贡献。充分关注企业对经济社会发展和产业结构优化的贡献度，引导企业主动融入产业链、创新链，体现企业创新价值。

（三）动态管理。合理确定星级比例，实行动态管理，坚持能进能出、能上能下，一年一评，向全社会公布，接受监督。

（四）体现差异。根据星级评价结果，进行分类差异化奖补，对表现优秀、创新能力强、贡献度高的企业，加大奖补力度。

三、试行范围

主要在上年度通过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范围内试行。

四、确定标准

根据全市上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整体情况，从知识产权、科技成果转化能力、研究开发组织管理水平、企业成长性等四个维度进行评价。分三个等级，分别是：三星级高新技术企业、二星级高新技术企业、一星级高新技术企业。

（一）三星级高新技术企业为：创新能力特别强、科技研发水平特别高、科技投入特别大、市场竞争力特别强、企业成长性特别强、对产业和经济贡献度特别大，在省内乃至国内知名度较高。

（二）二星级高新技术企业为：创新能力相对较强、科技研发水平较高、科技投入较大、产品有一定市场竞争力、企业成长性较强、对产业和经济有较大的贡献。

（三）一星级高新技术企业为：在高新技术企业申报中，通过评审认定，达到高新技术企业基本条件。

五、规范操作

（一）做实基础工作。在每年年初印发《高新技术企业创建培训资料》，实行一企业一方案，每个企业必须建立主要领导牵头、分管领导组织、专门团队具体实施的工作机制，每个企业都要建立一个综合性工作台账，同时建立财务、资产设备、技术三个专业台账，市县两级科技部门设立创建专员，常态化跟踪指导。

（二）科学评价星级。市科技局组建工作专班，根据国家科技部通过认定的，经省科技厅发文公布的全市高新技术企业名单，共享使用上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评审认定信息数据，按照三个等级标准，分类筛选，细分提出三星级、二星级、一星级高新技术企业建议名单。建议名单向社会公示7个工作日。

（三）通报评价结果。对公示有异议的，进行复核。评价结果经市科技局局务会研究，报市政府审定后，以市科技局文件向社会通报，协同金融机构作为企业融资授信重要依据。

六、分类奖补

根据评价结果，按照三类进行差异化奖补，对三星级高新技术企业每家奖补10万元，对二星级高新技术企业每家奖补8万元，对一星级高新技术企业每家奖补5万元，单个企业按照就高不重复的原则享受奖补政策，由市科技局会同市财政局发文兑现。

七、强化保障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此项改革在市创新生态建设领导

小组领导下组织实施，具体工作由市创新生态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，市科技局组建工作专班，高新技术科、农业和大健康科、评价监督科相关人员为成员，具体抓好落实。

（二）认真组织实施。市科技局工作专班应按照本方案

要求，一步一步专业化、规范化操作，具体工作由高新技术科负责，要指导好各县（区、市）、示范区晋中开发区、晋中国家农高区科技部门和机构的工作。

（三）确保实际效果。要注意及时总结经验，及时发现

和纠正问题，注意广泛听取企业的意见和建议，强化宣传引导，动员全市高新技术企业积极参与，通过“动态星级管理、分类差异奖补”，推动全市高新技术企业争先晋级。

附件：晋中市高新技术企业星级评价标准表

晋中市创新生态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3年1月6日

附件：

晋中市高新技术企业星级评价标准表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星级等次 | 标准描述 | 评价标准 |
| 三星级 | 创新能力特别强、科技研发水平特别高、科技投入特别大、市场竞争力特别强、对产业和经济贡献度特别大，在省内乃至国内知名度较高。 | 1.技术的先进程度高；  2.对主要产品（服务）在技术上发挥核心支持作用强；  3.拥有1类知识产权1项及以上，或有2类知识产权5项及以上；  4.知识产权主要由企业自主研发；  5.近3年内科技成果转化的年平均数在5项以上；  6.研究开发组织管理水平高，制度健全、有内部科学技术研究开发机构并具备相应科研条件、建立开放式的创新创业平台、科技人员达50人以上或占比达60%以上； 7.近三年净资产增长率在35%以上；  8.销售收入连续三年正增长，增长率在35% 以上；  9.上年度研发投入达500万元或研发投入占同期销售收入达到6%，研发投入连续三年正增长，增长率在35%以上；  10.企业拥有省级以上重点实验室、新型研发机构、技术创新中心、企业技术中心等科技创新平台或参与编制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检测方法、技术规范等。 |
| 二星级 | 创新能力相对较强、科技研发水平较高、科技投入较大、产品有一定市场竞争力、对产业和经济有较大的贡献。 | 1.技术的先进程度较高；  2.对主要产品（服务）在技术上发挥核心支持作用较强；  3.拥有Ⅰ类知识产权1项及以上，或有2类知识产权3项及以上；  4.近3年内科技成果转化的年平均数在3项以上；  6.研究开发组织管理水平高，制度健全、有内部科学技术研究开发机构并具备相应科研条件、建立开放式的创新创业平台、科技人员达25人以上或占比达30%以上；  7.近三年净资产增长率在25%以上；  8.销售收入连续三年正增长，增长率在25%以上；  9.研发投入连续三年正增长，增长率在25%以上； |
| 一星级 | 上年度在高新技术企业申报中，通过评审认定，达到高新技术企业基本条件。 | 上年度通过高企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 |

备注：1、各项标准涉及的时间均相对于申报期，如近三年指的是申报期前三年；2、单个企业按照就高不重复的原则享受奖补政策。